



編者的話

基於國際會計準則 (IFRSs) 已是國際金融市場之趨勢，金管會於 97 年 11 月成立「推動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專案小組」，並於 98 年 5 月發布採用 IFRSs 之推動架構，爰證券期貨業應自 102 年起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金管會配合上開政策，研議修正證券商/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期貨商管理規則、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等相關監理法規，並督導周邊單位完成證券商及期貨商會計制度範本之修正，持續追蹤業者依 IFRSs 轉換計畫執行相關工作項目，俾使渠等如期於 102 年依 IFRSs 編製財務報告。本期月刊爰以「證券期貨接軌國際會計」為主題，以為介紹。

本期專刊邀得資誠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會計師撰寫「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後談證券商金融資產移轉會計」、證期局黃專員睦芸及廖秘書健寧共同撰寫「推動證券期貨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等兩篇論著，以饗讀者。

第一篇作者述及金融資產移轉會計處理對證券商財務報表主要影響，為資產負債表之認列及除列 (亦即表內 vs. 表外)，以及相關損益認列 (亦即能否認列處分損益)，若處理不當，或 GAAP 本身有漏洞，均可能引起爭議。其實不論附條件或虛售交易，就除列會計而言，其交易架構及會計處理並不算複雜，卻存在不少爭議，遑論證券化等較複雜架構，可能尚涉及持續參與會計，對我國企業適用 IFRS 後，將帶來新的挑戰。作者希望藉由該文介紹能使讀者了解相關議題及實務應用案例，有助於未來之參考適用。

第二篇作者指出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後，編製準則及公報大部分僅作原則規範，故證券商/期貨商應依其經濟實質進行專業判斷，完整了解所有與交易有關之事實與背景，並更深入瞭解準則公報之制定目的與意旨，而非依賴解釋函或主管機關針對每項會計議題給予明確答案。另針對外界於適用 IFRSs 有疑義之處，未來仍會以發布 Q&A 等方式提供國內企業參考。在此衷心期盼透過眾人之努力，證券期貨事業未來均可於 102 年順利導入國際會計準則。

法令輯要部分，計輯有：修正「證券交易所管理規則」第 30 條、總統令--公布修正證券交易法部分條文、修正「證券商管理規則」部分條文、發布強化境外基金充分瞭解產品與銷售通路管理之具體作業規範與總代理人相關人員配置規範、放寬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證券投資顧問事業及證券商間董事、監察人相互兼任限制及訂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及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

審查報告等相關格式等共 12 項。

另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於今年元月 2 日正式成立，本期月刊於專題之後續刊登四則廣告，就評議中心之服務範圍、評議機制及聯絡電話皆有介紹，讀者可多加參閱。

財經有道 杜絕貪污

“貪路”不可行

金融從業人員，必須堅守法紀，奉行商業道德，獲得投資人信心和增強金融市場競爭力。

容忍貪污，不但令貪污者逍遙法外，更令自己和公眾利益受損。請勇於檢舉貪污，不令金融違法案件絕對保密。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證券期貨局廉政檢舉專線
電子信箱：ethics@sfb.gov.tw
檢舉電話：0800-822-399
傳真號碼：02-87734168
檢舉信箱：台北郵政32-60號信箱